

重庆市政府专项债券
巫山县人民医院净坛和 120 院区病房改造及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财务评估报告
(债券用途调整)

报告书

康华综 B (2026) A399 号



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六年七月



重庆市政府专项债券

巫山县人民医院净坛和 120 院区病房改造及能力 提升建设项目 财务评估报告 (债券用途调整)

康华综 B (2026) A399 号

巫山县人民医院:

我们接受委托,对重庆市政府专项债券——巫山县人民医院净坛和 120 院区病房改造及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进行评估并出具财务评估报告。

我们是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进行评价的。巫山县人民医院、重庆市巫山县财政局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项目收益对融资本息覆盖倍数测算说明中披露。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我们认为,本次评价的巫山县人民医院净坛和 120 院区病房改造及能力提升建设项目,预期项目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发行债券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总体评估情况如下:

一、主要评估方法

1、根据重庆市巫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巫山县人民医院净坛和 120 院区病房改造及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巫山发改审(2024)127 号)。本项



目批复的总投资约 11,052.21 万元。

本项目偿债本息收入来源为运营收益。

2、项目运营收益数据来源于《可行性研究报告》，并按照《可行性研究报告》所预测运营收益计算金额的 100%、90%、80%的，测算各年度可用于偿还发债本息的运营收益。

3、测算项目融资本息，本次融资之前的利息按照实际发行的融资利率计算，本次及后期拟发行债券结合近期已发行政府专项债实际利率情况，充分考虑利率可能增长的不利因素，并以谨慎性原则暂定为 2.73%，即年利率 2.73%测算。

4、在运营收入、成本以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为基础进行合理修正后所预测运营收入、成本为基础进行修改后计算金额的 100%、90%、80%的情况下，分别测算项目收益对融资总额本息覆盖倍数。

二、债券用途调整事项及原因

根据巫山县财政局《关于新增专项债券项目用途调整情况的报告》（巫山财政文〔2026〕35 号），因项目竣工，债券资金闲置，需调整。巫山县人才创新创业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已于 2025 年 12 月调减 27,140.00 万元，本次拟调减 12,060.00 万元，将巫山县人才创新创业示范基地建设项目于 2023 年 7 月发行的 2023 年重庆市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一期）23 重庆债 28(2305743.IB)债券资金 3,000.00 万元、发行期限 10 年、利率 2.73%调整至巫山县人民医院净坛和 120 院区病房改造及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使用。

调减后原项目债券需求及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债券总需求金额	拟发行债券金额	已发行债券金额	调减债券金额	调减后已发行债券金额
1	巫山县人才创新创业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51,437.00	41,100.00	41,100.00	13,960.00	12,060.00	1,900.00

调增后现项目债券需求及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债券总需求金额	拟发行债券金额	已发行债券金额	调增债券金额	调增后已发行债券金额
1	巫山县人民医院净坛和 120 院区病房改造及能力提升建	11,052.21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债券总需求金额	拟发行债券金额	已发行债券金额	调增债券金额	调增后已发行债券金额
	设项目						

三、项目运营收益

根据《巫山县人民医院净坛和 120 院区病房改造及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所预测运营收入、运营成本，在其计算金额的 100%、90%、80%的情况下，测算各项目债券存续期内可用于偿还发债本息的运营收益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项目运营收益		
	按预测金额的 100%	按预测金额的 90%	按预测金额的 80%
运营收入	292,707.55	263,436.80	234,166.04
运营成本	247,132.00	222,418.80	197,705.60
相关税费			
运营净收益	45,575.55	41,018.00	36,460.44

四、测算融资本息

1. 债券融资

根据《项目情况》，巫山县人民医院净坛和 120 院区病房改造及能力提升建设项目资金来源合计 11,052.21 万元，其中：融资资金 3,000.00 万元；其他资金来源 8,052.21 万元。详见下表：

项目	项目本金投入（万元）		
	合计	其他资金	项目融资本金
巫山县人民医院净坛和 120 院区病房改造及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11,052.21	8,052.21	3,000.00

本次评价的巫山县人民医院净坛和 120 院区病房改造及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拟债券融资 3,000.00 万元，其中根据巫山县财政局《关于新增专项债券项目用途调整情况的报告》（巫山财政文〔2026〕35 号），将巫山县人才创新创业示范基地建设项目于 2023 年 7 月发行的 2023 年重庆市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一期）23 重庆债 28(2305743.IB) 债券资金 3,000.00 万元、发行期限 10 年、利率 2.73%调整至巫山县人民医院净坛和 120 院区病房改造及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使用。到期期末偿还本金。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还本付息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当年偿还利息	当年还本付息金额
2026 年		3,000.00		3,000.00		
2027 年	3,000.00			3,000.00	81.90	81.90
2028 年	3,000.00			3,000.00	81.90	81.90
2029 年	3,000.00			3,000.00	81.90	81.90
2030 年	3,000.00			3,000.00	81.90	81.90
2031 年	3,000.00			3,000.00	81.90	81.90
2032 年	3,000.00			3,000.00	81.90	81.90
2033 年	3,000.00		3,000.00		81.90	3,081.90
		3,000.00	3,000.00		573.30	3,573.30

融资本金 3,000.00 万元加上融资利息 573.30 万元后，融资本息合计为 3,573.30 万元。

2. 市场化融资

根据提供的巫山县人民医院《2023 年至 2025 年资产负债表及医疗活动收入费用明细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巫山县人民医院带息负债 29,584.61 万元，分别为短期借款余额 15,329.61 万元、长期借款余额 4,255.00 万元、其他应付款-重庆市巫山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早阳分院（一期）余额 10,000.00 万元。假设现有的债务规模持续不变，于 2033 年偿还。则债券到期期末偿还 29,584.61 万元。巫山县人民医院《2023 年至 2025 年资产负债表及医疗活动收入费用明细表》列示的利息费用，三年平均利息费用为 404.97 万元，预测债券存续期内的利息合计为 2,429.83 万元。因此，根据上述测算，市场化融资本息为 32,014.44 万元。

综上，本项目融资本金总额为 32,584.61 万元，融资利息为 3,003.13 万元，总融资本息为 35,587.74 万元。

五、测算项目收益覆盖融资本息倍数

以项目全部收益计算金额的 100%、90%、80%的情况下，测算项目各年度可用于偿还发债本息的项目收益，分别测算项目收益覆盖融资本息倍数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发行 债券总额	融资本息 总额	项目收益对融资本息覆盖倍数		
			按计算金额 100%	按计算金额 90%	按计算金额 80%
巫山县人民医院净坛和 120 院区病房改造及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3,000.00	35,587.74	1.28	1.15	1.02

具体详见附件：项目收益对融资本息覆盖倍数测算说明

综上所述，经上述测算，在巫山县人民医院提供的相关资料、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次评价的项目，在运营收入计算金额 100%、90%、80%情况下，能够保障偿还债券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六、其他事项说明

1、提请报告使用者将本报告连同“附件一、项目收益对融资本息覆盖倍数测算说明”一并阅读使用，并充分关注相关假设及各项目测算过程。

2、由于本次债券存续期间涉及未来 8 年，具有极大不确定性，若测算基础、相关假设发生较大变化，则预测结论可能存在较大偏差。

3、本次评价依据了项目投资总额、融资总额、未来出让计划、地块规划指标、《可行性研究报告》等资料，各资料提供方应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负责。

4、本次评价是注册会计师运用职业判断以现有资料为基础作出的。项目运营收益主要依据了《可行性研究报告》相关数据。

5、若巫山县人民医院净坛和 120 院区病房改造及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未来实际运行情况与本报告存在一定程度偏差（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总额变化、收益来源或金额变化等），请委托方重新合理预测并适时出具调整报告。若存在收益不足以偿还融资本息的情况，应及时采取调整融资计划、配置资源等有效措施。

6、报告使用限制：本报告中引用的一系列假设，包括有关未来事项和推测性假设，工作中我们无法实质论证，因此本报告中的评估意见不能被作为鉴证报告来使用。



(此页无正文)

附件:

- 1、项目收益对融资本息覆盖倍数测算说明
- 2、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 3、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证书复印件
- 4、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中国*重庆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项目收益对融资本息覆盖倍数

测

算

说

明

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六年七月



项目收益对融资本息覆盖倍数

测算说明

一、相关假设

(一) 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二) 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三) 相关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四) 项目运营模式及运营收入可以如期顺利执行，本报告界定项目运营收益指项目运营收入扣除付现成本及税费（不考虑项目投入的折旧等非付现支出）后的金额，项目运营收益作为发行债券对应的专项收入，可用于偿还融资本息，未考虑其他资金来源可能对预测运营收益的影响。

(五) 测算项目融资本息，本次融资之前的利息按照实际发行的融资利率计算，本次及后期拟发行债券结合近期已发行政府专项债实际利率情况，充分考虑利率可能增长的不利因素，并以谨慎性原则暂定为 2.73%，即年利率 2.73% 测算。

(六) 项目收益对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项目净收益除以本次融资及计划后期融资本息，当覆盖倍数大于 1，不考虑现金流入实现期间的影响，设定为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能够保障偿还债券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净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业主：巫山县人民医院

注册地址：巫山县高唐街道广东西路 168 号；

企业类型：事业单位；

法定代表人：马泮权；

开办资金：977.36 万元；



经营范围：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基本医疗和精神卫生服务；医疗与护理、医学教学、医学研究、卫生医疗人员培训、卫生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保健与健康教育。

本项目实施主体另负责的项目：巫山县人民医院早阳分院二期建设项目、巫山县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建设工程项目。特别说明：巫山县人民医院早阳分院项目（一期）的项目实施主体为重庆市巫山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项目概况

根据重庆市巫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巫山县人民医院净坛和 120 院区病房改造及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巫山发改审〔2024〕127 号）

项目名称：巫山县人民医院净坛和 120 院区病房改造及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巫山县高唐街道净坛一路 157 号

项目性质：改建

项目总投资：估算总投资 11,052.21 万元。

资金来源：发行政府专项债 3,000.00 万元，占比 27%；业主自筹 8,052.21 万元，自筹资金占比 73%。

建设工期：项目建设工期 12 个月。

建设内容：改建总建筑面积 54355.56 m²，其中净坛院区 16307.77 m²，120 院区 38047.79 m²。主要建设内容：病房卫生间，完善坡道、连廊、电梯包括改造病房，改造及增设等无障碍设施，改造现有电气、给排水、暖通、消防等公用设施，加固住房设施结构、屋面及病房漏水整改等。

3、项目收益来源

根据中铭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巫山县人民医院净坛和 120 院区病房改造及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以下简称《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收益来源之一为项目运营收益，即本项目收入包括门诊收入、住院收入、捐赠收入、租金收入、其他收入等收益，该收益可用于覆盖本次及以后拟发行债券本息。

本项目收益测算数据主要基于医院近三年的实际平均收入。此外，针对实施主体负责的其他关联项目，需特别说明以下情况：1. 本实施主体负责的巫山县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建设工程项目，曾于 2023 年 7 月发行的 2023 年重庆市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二期）23 重庆债 29(2305744. IB)专项债券 2,000.00 万元，于 2024 年 10 月调整至其他项目使用；



2. 在政府专项债券申报时,本项目实施的巫山县人民医院早阳分院二期建设项目,以及由实施主体(重庆市巫山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早阳分院一期项目,其预测收益均来源于巫山县人民医院早阳分院建成投用后所产生的增量收益。

三、项目收益对融资本息覆盖倍数情况

本项目建设期 12 个月,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运营收入主要为本项目收入包括门诊收入、住院收入、捐赠收入、租金收入、其他收入,运营期从 2028 年 1 月开始运营。

1、运营收入

(1) 门诊收入

根据巫山县人民医院《2023 年至 2025 年资产负债表及医疗活动收入费用明细表》的门诊收入,三年平均门诊收入为 13,287.11 万元/年。预测数据根据上述平均门诊收入为基数,运营期内每三年增长 5%,预测运营期的门诊收入。

(2) 住院收入

根据巫山县人民医院《2023 年至 2025 年资产负债表及医疗活动收入费用明细表》的住院收入。三年平均住院收入为 27,705.43 万元/年。预测数据根据上述平均住院收入为基数,运营期内每三年增长 5%,预测运营期的住院收入。

(3) 租金收入

根据巫山县人民医院《2023 年至 2025 年资产负债表及医疗活动收入费用明细表》的租金收入。三年平均租金收入为 94.89 万元/年。预测数据根据上述平均租金收入为基数,运营期内每三年增长 5%,预测运营期的租金收入。

(4) 其他收入

根据巫山县人民医院《2023 年至 2025 年资产负债表及医疗活动收入费用明细表》的其他收入。三年平均其他收入为 515.60 万元/年。预测数据根据上述平均其他收入为基数,运营期内每三年增长 5%,预测运营期的其他收入。

(5) 财政拨款收入



根据巫山县人民医院《2023年至2025年资产负债表及医疗活动收入费用明细表》的其他收入。三年平均拨款收入为5,991.70万元/年。预测数据根据上述平均拨款收入为基数，运营期内每三年增长5%，预测运营期的拨款收入。

综上所述，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经营收入合计为292,707.55万元，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运营期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一	营业收入	292,707.55	47,594.72	47,594.72	47,594.72	49,974.46	49,974.46	49,974.46
1	门诊收入	81,715.72	13,287.11	13,287.11	13,287.11	13,951.46	13,951.46	13,951.46
2	住院收入	170,388.39	27,705.43	27,705.43	27,705.43	29,090.70	29,090.70	29,090.70
3	租金收入	583.57	94.89	94.89	94.89	99.63	99.63	99.63
4	其他收入	3,170.94	515.60	515.60	515.60	541.38	541.38	541.38
5	财政拨款收入	36,848.93	5,991.70	5,991.70	5,991.70	6,291.28	6,291.28	6,291.28

2、运营付现成本

(1) 运营成本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运营成本主要包含：

项目运营期间运营成本主要为人工成本、商品和服务费用、其他费用及利息费用。

(1) 人工成本

根据巫山县人民医院《2023年至2025年资产负债表及医疗活动收入费用明细表》的人工成本，平均人工成本为16,607.02万元/年。以上述平均人工成本和维持现有职工人数不变为基准，按照平均人工成本不考虑增长，预计运营期人工成本。

(2) 商品和服务费用

根据巫山县人民医院《2023年至2025年资产负债表及医疗活动收入费用明细表》数据，三年平均商品和服务费用（含药品支出和卫材支出）平均占经营收入（包括门诊收入、住院收入、租金收入、其他收入）的52.42%，根据谨慎性原则，运营期按照52.5%计算。

(3) 其他费用

根据巫山县人民医院《2023年至2025年资产负债表及医疗活动收入费用明细表》数据，三年其他费用平均占经营收入（包括门诊收入、住院收入、租金收入、其他收入）



的 3.97%，根据谨慎性原则，预测数据按 4%测算。

(4) 其他支出

根据巫山县人民医院《2023 年至 2025 年资产负债表及医疗活动收入费用明细表》数据，三年其他支出平均为 488.30 万元/年，运营期以此为基准，不考虑增长，预测运营期的其他费用。

按《可行性研究报告》测算，债券存续期运营成本共计 247,132.00 万元。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运营期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二	营业成本	247,132.00	40,601.02	40,601.02	40,601.02	41,776.31	41,776.31	41,776.31
1	工资及福利费	99,642.09	16,607.02	16,607.02	16,607.02	16,607.02	16,607.02	16,607.02
2	商品及服务费	134,325.78	21,841.59	21,841.59	21,841.59	22,933.67	22,933.67	22,933.67
3	其他费用	10,234.34	1,664.12	1,664.12	1,664.12	1,747.33	1,747.33	1,747.33
4	其他费用	2,929.79	488.30	488.30	488.30	488.30	488.30	488.30

(2) 相关税费

医疗机构的医疗服务收入免征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故本项目不存在相关税费。

上述（1）和（2）项运营付现成本在债券存续期合计为 247,284.06 万元。

3、项目运营收益

依据《可行性研究报告》计算基础（如：数量、单价等）和相关假设，经重新测算，未发现项目运营收益存在明显不合理之处，也未发现预测结果存在明显偏差。

按运营收益的 100%、90%、80%的情况下，测算出项目在各年度的运营收益（运营收入-付现运营成本）。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项目运营收益		
	按预测金额的 100%	按预测金额的 90%	按预测金额的 80%
运营收入	292,707.55	263,436.80	234,166.04
运营成本	247,132.00	222,418.80	197,705.60
相关税费			



项目	项目运营收益		
	按预测金额的 100%	按预测金额的 90%	按预测金额的 80%
运营净收益	45,575.55	41,018.00	36,460.44

四、项目融资本息情况

1. 债券融资

根据《项目情况》，巫山县人民医院净坛和 120 院区病房改造及能力提升建设项目资金来源合计 11,052.21 万元，其中：融资资金 3,000.00 万元；其他资金来源 8,052.21 万元。详见下表：

项目	项目本金投入（万元）		
	合计	其他资金	项目融资本金
巫山县人民医院净坛和 120 院区病房改造及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11,052.21	8,052.21	3,000.00

本次评价的巫山县人民医院净坛和 120 院区病房改造及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拟债券融资 3,000.00 万元，其中根据巫山县财政局《关于新增专项债券项目用途调整情况的报告》（巫山财政文（2026）35 号），将巫山县人才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建设项目于 2023 年 7 月发行的 2023 年重庆市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一期）23 重庆债 28(2305743.IB)债券资金 3,000.00 万元、发行期限 10 年、利率 2.73%调整至巫山县人民医院净坛和 120 院区病房改造及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使用。到期期末偿还本金。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还本付息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当年偿还利息	当年还本付息金额
2026 年		3,000.00		3,000.00		
2027 年	3,000.00			3,000.00	81.90	81.90
2028 年	3,000.00			3,000.00	81.90	81.90
2029 年	3,000.00			3,000.00	81.90	81.90
2030 年	3,000.00			3,000.00	81.90	81.90
2031 年	3,000.00			3,000.00	81.90	81.90
2032 年	3,000.00			3,000.00	81.90	81.90
2033 年	3,000.00		3,000.00		81.90	3,081.90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当年偿还利息	当年还本付息金额
		3,000.00	3,000.00		573.30	3,573.30

融资本金 3,000.00 万元加上融资利息 573.30 万元后，融资本息合计为 3,573.30 万元。

2. 市场化融资

根据提供的巫山县人民医院《2023 年至 2025 年资产负债表及医疗活动收入费用明细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巫山县人民医院带息负债 29,584.61 万元，分别为短期借款余额 15,329.61 万元、长期借款余额 4,255.00 万元、其他应付款-重庆市巫山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早阳分院（一期）余额 10,000.00 万元。假设现有的债务规模持续不变，于 2033 年偿还。则债券到期期末偿还 29,584.61 万元。巫山县人民医院《2023 年至 2025 年资产负债表及医疗活动收入费用明细表》列示的利息费用，三年平均利息费用为 404.97 万元，预测债券存续期内的利息合计为 2,429.83 万元。因此，根据上述测算，市场化融资本息为 32,014.44 万元。

综上，本项目融资本金总额为 32,584.61 万元，融资利息为 3,003.13 万元，总融资本息为 35,587.74 万元。

五、项目收益对融资本息覆盖倍数测算

以项目运营收益 100%、90%、80%计算金额、项目所在土地出让净收益（土地价格增速）的 100%、95%、90%情况下，分别测算项目收益覆盖融资本息倍数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发行 债券总额	融资本息 总额	项目收益对融资本息覆盖倍数		
			按计算金额 100%	按计算金额 90%	按计算金额 80%
巫山县人民医院净 坛和 120 院区病房改 造及能力提升建设项 目	3,000.00	35,587.74	1.28	1.15	1.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3MA614NHH0G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承诺信息。



名称 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罗韬、冯剑、戴高原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破产清算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肆仟叁佰陆拾肆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0年09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168号22层1.2.3区

副本号：3-1

登记机关



2026年 03 月 2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1177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蒙高原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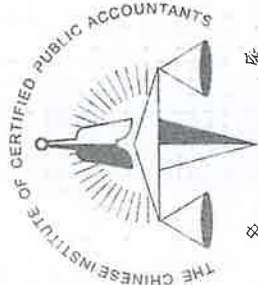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168号第2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50030002

批准执业文号: 渝财注〔1999〕88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9-7-14



姓名	王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3-08-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162319930824429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0030002007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06 月 06 日
Date of Issuance



王涛的年检二维码
(注册编号: 500300020078)



姓名	瞿重磊
Full name	瞿重磊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3-05-02
Date of birth	1973-05-02
工作单位	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510211197305021217
Identity card No.	51021119730502121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0030002005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10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瞿重磊的年检二维码
(注册编号: 500300020051)

日
/d



Chongqing Ka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财富大道一号
重庆财富金融中心 39 层，38 层，37 层
邮编：401121
电话：023-63870921 63851614
传真：023-63870920 63625914
网址：<http://www.kh-cpas.com.cn>
电子邮件：cqaudit@public.cta.cq.cn

ADD: Add: Fortune Financial Center No.1 Caifu
Ave., Liangjiang New District, Chongqing, China.
Post Code: 401121
TEL:023-63870921 63851614
FAX:023-63870920 63625914
Web Site:<http://www.kh-cpas.com.cn>
E-Mail:cqaudit@public.cta.cq.cn